

2022 年度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预算公开说明

2022 年 6 月

#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预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公 开表

#### 一、2022 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2 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2 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2022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十、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能

#### (一) 机构设置情况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包括中心机关、市公路中心湖滨分中心，核定编制人数 137 人，截至本年末，在职在编 109 人，退休 109 人。

市公路中心机关内设 15 个科室，包括：办公室、党建工作科、人事劳资科、纪检监察室、事业发展科、财务科、工程建设科、普通干线公路、农村公路科、信息科技科、安全应急科、后勤服务科、路产路权保护科、通行费征收服务科、社会投资服务科。

#### (二) 单位职责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是我市国省干线、农村公路的管理部门。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组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通知》（三编〔2020〕29 号）和《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职能配置内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三编〔2020〕62 号），市公路中心为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三门峡市交通运输局管理，经费形式为财政全供，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国家和省有关普通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的法律、法规 and 政策措施；

(二) 参与编制全市普通公路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根据普通公路建设发展需要，提出年度预算，并按程序上报；

(三) 承担全市普通公路新建、改建、养护工程的申报、招标，并组织实施；

(四) 负责全市普通公路的养护管理和应急养护工程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普通公路路产路权保护、登记等事务性工作；

(五) 指导全市普通公路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和新设备的引进、开发和推广工作；

(六) 承担全市普通公路安全生产监管、应急处置相关事务性工作；

(七) 承担全市普通收费公路、收费桥梁通行费征收事务性工作；

(八) 完成上级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截至 2021 年年末，市公路中心管辖干线公路国道 5 条，省道 13 条，总里程 1597 公里。其中：二级以上公路 853 公里，桥梁 354 座 28899 延米，隧道 15 道 4769 米，管养道班 66 个；农村公路管养里程 8214 公里，其中：县道 1426.745 公里、乡道 2225.124 公里、村道 4516.957 公里。全市农村公路三类及以下桥梁共 363 座 10693.5 延米，其中大中桥 98 座 5739.5 延米、小桥 265 座 4954 延米。

## 二、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单位预算构成

市公路中心机关内设 15 个科室，中心预算单位为中心机关，核定编制人数 137 人，有在职在编 109 人，退休 109 人。此次预算公开内容包括本级机关预算和未独立核算所属二级部门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2662.4 万元，支出总计 26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资金 2662.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26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2662.4 万元，上年结转安排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未发生变动，下降 0%。主要原因：2021 年年末，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组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通知》（三编〔2020〕29 号），原三门峡市公路局、三门峡市农村公路管理处、三门峡市公路局路产处合并组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故 2022 年预算无法与往年作比较。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收入合计 26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66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支出合计 266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1.4 万元，占 82.31%；项目支出 471 万元，占 17.69%。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662.4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了 0%。

**主要原因：**2021 年年末，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组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通知》（三编〔2020〕29 号），原三门峡市公路局、三门峡市农村公路管理处、三门峡市公路局路产处合并组建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故 2022 年预算无法与往年作比较。

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未使用政府性基金运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66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2 万元，占 11.43%；卫生健康支出 107.7 万元，占 4.05%；农林水事务支出 1676.1 万元，占 62.95%；交通运输支出 471 万元，占 17.69%；住房保障支出 103.4 万元，占 3.88%。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9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111.4 万元，占 96.3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80 万元，占 3.65%，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 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



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单位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2.3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1 年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运行费 11.3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预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对农村公路的管理职能，需要实地检查、调研，公车需求量增加，本项开支已为最低额，确实无法缩减。

(三)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本项开支已为最低额，确实无法缩减。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政府采购金额为 4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71 万元。

### **(三)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

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年，我单位对六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471万元。2022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662.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111.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80万元，支出项目共六个，支出总额471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一个，支出总额300万元。我单位2022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期末，我单位固定资产总额17,942,160.88万元，其中：通用设备6,712,193.24万元，家具、用具418,499.40万元，房屋建筑物6,730,192.24万元，车辆4,081,276.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6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6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单位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